

证券代码：300684

证券简称：中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及
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50号)同意注册，2023年9月公司向8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656,716股，发行价格为16.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3.28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072,972.4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3,927,020.86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9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W[2023]B078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2,596,201.95元，结余募集资金(含理财利息收入等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0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Mojin Development Limited以及本公司之全资孙公司Jones Tech (Thailand) Co.,Ltd. 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于2023年9月与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开户银行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状态
1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22090000	本次注销
2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77050122000 230035	本次注销
3	Mojin Development Limite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NRA78092023 000261	本次注销
4	Jones Tech (Thailand)Co.,Ltd.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000030106 5374	本次注销
5	Jones Tech (Thailand)Co.,Ltd.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000030106 5363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全部投入完毕,公司后续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持续投入该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该项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截至本

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